

山东赫达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东赫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定于 2019 年 9 月 5 日召开公司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本次股东大会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召集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

3、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山东赫达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规定。

4、会议召开时间：

①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9 年 9 月 5 日（星期四）下午 14:30

②网络投票时间：2019 年 9 月 4 日-2019 年 9 月 5 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9 年 9 月 5 日，上午 9:30-11:30，下午 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9 年 9 月 4 日下午 15:00—2019 年 9 月 5 日下午 15:00 中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及表决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

系统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股权登记日：2019年9月2日（星期一）

7、出席对象：

①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截至2019年9月2日（星期一）下午15:00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或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②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③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8、会议召开地点：淄博市周村区赫达路999号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审议《关于调整公司第一期股权激励计划回购数量、回购价格及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2、审议《关于调整2019年度远期结售汇业务额度的议案》。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十二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提交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上述议案的具体内容刊登于2019年6月18日及2019年8月20日的《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

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根据《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议案 1 属于特别议案，应当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

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2016 年修订）》和《公司章程》等要求并按照审慎性原则，上述议案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其中中小投资者是指除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三、提案编码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调整公司第一期股权激励计划回购数量、回购价格及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
2.00	关于调整 2019 年度远期结售汇业务额度的议案	√

四、会议登记事项

1、登记方式：

①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原件、股东账户卡或持股凭证等办理登记手续；

②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亲自出席的，须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股东账户卡或持股凭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原件等办理登记手续；

③委托代理人出席的，代理人须持本人身份证原件、授权委托书原件（格式见附件 2）、委托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委托人股东账户卡或持股凭证等办理登记手续；

④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及股东登记表（格式见附件 3）采

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须在 2019 年 9 月 4 日下午 16:00 点前送达或传真至公司证券部办公室），并请进行电话确认，**本次股东大会不接受电话登记。**

2、登记时间：2019年9月3日-2019年9月4日（上午 9:00-11:30，下午 13:30-16:00）

3、登记地点：山东省淄博市周村区赫达路 999 号公司证券部

4、联系人：毕松羚、户莉莉

联系电话：0533-6696036

传 真：0533-6696036

5、会期半天，与会人员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五、股东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 <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 1。

六、备查文件

1、山东赫达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2、山东赫达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山东赫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八月十九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2810”，投票简称为“赫达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1)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2) 对于累积投票提案，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若仅在某位候选人名下打“√”而未填报选举票数，视为该位候选人得到该股东所投与其持股数额相等的票数。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提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所投选举总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其对该项提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0票。

各提案组下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举例

如：①选举非独立董事

股东所拥有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4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4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②选举独立董事

股东所拥有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3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3位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③选举监事

股东所拥有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2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2位监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 1.投票时间：2019年9月5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和13:00-15:00。
-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19年9月4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日）下午15:00，结束时间为2019年9月5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山东赫达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授 权 委 托 书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山东赫达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并代理行使表决权。本人/本单位已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了解公司有关审议事项及内容，表决意见如下：

提案编 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 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调整公司第一期股权激励计划回购数量、回购价格及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			
2.00	关于调整 2019 年度远期结售汇业务额度的议案	√			

(说明：请在“同意”或“反对”或“弃权”空格内填上“√”号。投票人只能表明“同意”、“反对”或“弃权”一种意见，涂改、填写其他符号、多选或不选的表决票无效，按弃权处理。)

委托人签名（或法定代表人签名并加盖公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或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持股数：

被委托人签名：

被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注：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附件3：

股东登记表

截止 2019 年 9 月 2 日下午 15:00 交易结束时，本单位（或本人）持有山东赫达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002810）股票，现登记参加公司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姓名（或名称）： _____

证件号码： _____

股东账号： _____

持有股数： _____ 股

联系电话： _____

登记日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股东签字（盖章）：